

北京华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华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2年7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7月8日以电子邮件及直接送达等方式发出，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名，实际参会监事3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玮召集并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、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90,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（含超募资金）进行现金管理，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，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，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，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华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年7月14日